安徽人的生活指南

市場星報
全国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

新闻热线 62620110
广告垂询 62815807
发行热线 62813115

总编办 62636366
采编中心 62623752
新闻传真 62615582
Email ahscb@mail.hf.ah.cn

零售价 1元/份
全年定价 240元

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 杨静 律师

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财经网
www.ahcaijing.com

星报传媒
全媒体矩阵

官方微信scxb123

掌中安徽 APP客户端
掌中安徽 微信
星报官方微博
安徽24小时
星报艺术中心
小记者
医药与健康
炒股经

“房子不是炒的”是购房者的“定心丸”

□杨玉龙

时评 ShiPing

16日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2017年中国楼市发展方向，强调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位，综合运用金融、土地、财税、投资、立法等手段，加快研究建立符合国情、适应市场规律的基础性制度和长效机制，既抑制房地产泡沫，又防止出现大起大落。（12月16日 新华网）

面对高房价，对刚需者而言，“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无疑让人很暖心。的确，高房价给人们带来很大的压力。一家子节衣缩食，凑够了买房的首付，却还要更加“节衣缩食”，走上“漫长”还贷路。这一路，对于普通家庭而言，祈祷的不仅仅是物价千万别“高飞涨”，更要祈祷不得病、不出意外事故，否则便是更加的“雪上加霜”。

房价高，但对一部分人而言，却并非如此。这部分人头脑灵活，善于经营，手中也有“闲”钱，“炒”也就“横空出世”。当用来“住”的房子，变成了赚钱的工具，用来“炒”时，房子的“本质”就已经改变。当越炒越热的时候，加之房地产业自我“调温”能力不足，必然导致房价“高不可攀”，一旦没有良好的纾解之策，就有可能导致房地产业“崩塌”。

诚如专家所言，“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这个定位，“这意味着决策层进一步明晰了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定位，强调房地产发展的首要目标是实现‘住有所居’，让住房回归其居住属性。”这也给关注房价的人群，或多或少地吃了一颗“定心丸”。这意味着，高房价已经引起高层重视，抑制房地产过热、让房价走低或许就成为了“可能”。

房地产业如何走向，国家的宏观大政，普通老百姓或许不懂，但是体会还是有的，最简单的一条就是，对刚需者而言，买得起房，不会因为买房让家庭生活“贬值”。当房子被赋予过度的价值，如成功者的体现、炫耀的资本、盈利的工具等等，房屋的“居住”属性就已经“变味”甚至“变质”，这应该是文明的社会不能“容忍”的。

非|常道

经济学家刘世锦：速度不应成为经济增长的优先目标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副主任刘世锦对当前的经济形势进行深度解读，在谈及中国经济走势是否已到了“L型”底部时，刘世锦表示真正触底需要时间的验证，如果2017年能够实现逐步触底，中国经济就会进入一种稳定的状态。对于明年的经济发展速度，刘世锦特别强调速度是多少不重要，速度应该是结果性指标，而非优先目标。经济增长要有一个好的状态，有了好的状态，相对应的速度就是正常的速度。

奇虎360董事长周鸿祎：物联网的真正机会不在消费端而是制造业

在近日举办的“2016中国企业领袖年会”上，奇虎360董事长周鸿祎对当下火热的人工智能谈了自己的看法。他认为目前人工智能在核心领域并没有较大突破，如此火热有赖于大数据的推动。而物联网是大数据时代的重要应用，是传统制造业和互联网的结合点，或许能产生另外一个巨大的蓝海市场。“我觉得在未来五年，有一个巨大的机会，实际上就是IOT，或者我们国内叫物联网。”

微|声音

年终岁末 这些事一定要记住

年底了，工作再忙也不要忘了：①医保报销，过期或不候；②年收入超12万，不办理纳税申报不合规；③银行卡年费、小额账户管理费，不申请撤销要吃亏，信用卡不刷够次数不免年费；④不交物业、取暖费，或面临起诉；⑤手机不实名登记，将被停机。

@人民日报

热点|冷评

用假存款单孝母是对“孝”的亵渎

付 彪

12月4日，重庆渝中区上清寺派出所民警接到位于上清寺转盘的一家工商银行客服人员报警：怀疑有人用假存款单来银行取钱。又到年底，难道是诈骗？民警带着疑问快速赶到工商银行。“300元变3万元！”民警来之前，取款老太一直认为是银行搞错了。这张儿子昆珉（化名）孝敬自己的存款单怎么会有错？何况儿子就在身边。“3万元那张是我PS的，这张才是真的。”见民警到场，昆珉一句话说出来，全场人都愣住了，他母亲相当尴尬。（12月17日《重庆晚报》）

年底前为母亲存款尽孝，本是件值得称道的事情。然而，由于自己赚钱不多，且养成了花钱大手大脚的习惯，为了攀比和虚荣心，更是为了制止母亲经常“多赚点钱早日娶媳妇”的唠叨，竟将仅存300元的存款单PS成3万元，企图蒙混过关，没想到这种行为涉嫌违法。

《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第一款规定，伪造、变造或者买卖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公文、证件、证明文件、印章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刑法》也规定，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剥夺政治权利。显然，用假存款单孝母这种行为已触及法律红线。由于不存在主观故意，即本意不是用来谋取不正当经济利益，没有造成社会恶果，所以民警法制教育后不再追究。

但是，尽孝却需要正解。感恩母亲，回报母爱，心意比金钱更重要，绝不能为了行孝尽孝而不择手段，甚至以触犯法律的方式来满足自己尽孝的虚荣心，这样的“孝”则失去了本义。“300元变3万元”，显然称不出“孝”的重量，而是对“孝”的亵渎，对母爱的伤害。透过于此，为子者足以感到无地自容，而对于其他人来说，也足以是一个振聋发聩的教育和警示。

时事|乱炖

带“防狼喷雾”乘地铁 倒逼公交安保升级

汪昌莲

近日，南宁市民王女士在南宁地铁1号线南湖站过安检时，突然被安检人员拦下，原来是王女士的包里放有电击器和催泪喷射器。两种所谓的防狼武器均是违禁物品。连日来，南宁地铁警方发现不少遇到安检问题的女性乘客，其中不乏防狼装备的身影。（12月17日《当代生活报》）

从表面上看，女乘客携带“防狼喷雾”乘地铁，既是一种防身措施，又是一种个人自由，外界无权指责和干涉。然而，当这种行为影响到他人的出行利益和公共安全时，其合理性就值得怀疑了。特别是，这名女子携带的“防狼喷雾”，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属于危险物品，不仅禁止个人携带，而且列入了公共交通禁止携带的物品目录。可见，女子携带“防狼喷雾”乘地铁，违反了相关规定。

事实上，女乘客携带“防狼喷雾”等装备乘地铁，主要是源于恐慌心理。调查显示，每10个16～25岁的年轻女性，就有一人曾受性骚扰，而且近半数受访者认为近三年性骚扰行为有所增加。在市民看来，公交车、地铁是性骚扰行为多发的场所，比例分别多达44%、38%。

可见，女乘客携带“防狼喷雾”等装备乘地铁，除了对公共交通环境存在信任危机之外，也反映出对公共安全产生了焦虑。这就要求，公安机关要会同地铁部门，做好维护地铁治安秩序工作，依法防范公共安全事故的发生，打击侵害乘客利益和扰乱交通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

换言之，女乘客携带“防狼喷雾”等装备乘地铁，倒逼公交安保升级。公安机关有义务预防公共场所的安全事故及犯罪行为，恢复正常的公共秩序。对于暴力、性侵等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坚决予以打击。